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6-037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10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10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邱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公司董事邱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长离任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6-039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骆宗禾先生和王琦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骆宗禾先生和王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附：骆宗禾先生、王琦先生简历

1.骆宗禾先生简历：

骆宗禾，男，1984年7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芙蓉华天大酒店餐饮部领班、副主管、主管，湖南永州华丰华天大酒店餐饮部经理，郴州华天大酒店餐饮部经理，北京世纪华天大酒店餐饮部经理、餐饮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托管酒店北京湘都宾馆、刘海胡同33号四合院项目总经理（兼任）。现任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湖南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现代华天大酒店总经理。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2.王琦先生简历：

王琦，男，1989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公共事务管理专员，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湖南体育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援外项目负责人，湖南省体育国际旅游有限公司体育旅游事业部负责人、党支部委员，湖南省体育国际旅游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6-040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3日召开第一届第八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余瑜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余瑜女士具备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余瑜女士当选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附：余瑜女士简历

余瑜，女，1978年6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中级经济师、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湖南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秘，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办公室文秘、生产运销科开票员、统计员、盐政科盐政稽查员、仓储中心保管员、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人事政工科科长、党办主任、团委书记、老干支部书记、机关党支部书记、党委委员兼市场营销部经理，株洲林文采萨提亚家庭教育培训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治疗中心导师、咨询师，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湖南省酒店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副部长（副主任），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副主任）、监事，湖南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副主任）、女工委主任、监事，湖南文体旅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湖南会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兼任）。现任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6-038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离任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离任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杨宏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杨宏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步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宏伟先生的辞任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杨宏伟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发展。

杨宏伟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履职、恪尽职守、务实作为，致力于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改革发展。公司董事会对杨宏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董事长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选举董事邱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邱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邱君先生。公司将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附：邱君先生简历

邱君，男，1978年2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管理会计师，湖南大学会计学博士在读。历任长沙华天大酒店财务部、湖南华天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芙蓉华天大酒店财务部经理助理，长春名门华天财务部经理，芙蓉华天大酒店财务部副经理，星沙华天大酒店、益阳华天大酒店、湖南华天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财务管理部综合管理中心主任、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现任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任共青团湖南省委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6-051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11号楼东侧公司一层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雪莹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计487人，代表股份数量180,792,2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860%（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179,453,879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库存股12,000,000股，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0人，代表股份数量139,513,9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50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7人，代表股份数量41,278,3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58%；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483人，代表股份数量164,007,0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483%。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的议案及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选举票数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79,710,943	99.4019%	953,552	0.5274%	127,800	0.0707%	0	通过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雪莹	总表决情况	174,022,969	96.2557%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7,237,708	95.8725%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章羽	总表决情况	173,817,980	96.142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7,032,719	95.7476%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孔继阳	总表决情况	173,795,594	96.1300%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7,010,333	95.7339%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蒋庆哲	总表决情况	173,753,763	96.106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6,968,502	95.7084%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隽萍	总表决情况	173,959,829	96.220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7,174,568	95.8340%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蒋展	总表决情况	173,707,537	96.0813%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56,922,276	95.6802%						

注：上表中总表决情况“比例”系指“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比例”系指“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议案1.0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会召开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议案2.00、议案3.00采用累积投票制等额选举方式，选举李雪莹女士、章羽先生、孔继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蒋庆哲先生、杨隽萍女士、蒋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吴亚飚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伟、刘浩

3、结论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在本次股东会行使表决权的行为和决策过程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不存在应回避而未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6-052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李雪莹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高效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李雪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委员会	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李雪莹、蒋庆哲（独立董事）、章羽	李雪莹
提名委员会	蒋展（独立董事）、杨隽萍（独立董事）、孔继阳	蒋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蒋庆哲（独立董事）、章羽、蒋展（独立董事）	蒋庆哲
审计委员会	杨隽萍（独立董事）、蒋庆哲（独立董事）、吴亚飚	杨隽萍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

附件一：李雪莹女士简历

李雪莹，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网络空间安全专业正高级工程师。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获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获硕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博士学位。2000年8月至2011年11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实习研究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资格）；2011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总裁、董事、执行董事及CEO（总经理），及其多个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12月至今任中国共产党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委员会书记；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委员会主任。

目前担任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海淀区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清华大学计算机系专业实践企业指导教师、北京大学网信工作队伍业务培训专家、山东大学特聘教授、湖北大学“湖北产业教授”；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副理事长、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证券分技术委员会信息安全专业工作组专家组成员、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学会常务理事兼女科技工作者工作委员会主任、中国计算机学会计算机安全专业委员会主任扩大会议成员、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网络空间安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网络和数据安全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理事会临时党支部书记、副会长，中关村科学城软件和信息服务产业专委会党委书记、主任，中关村科学城创新合伙人党建联合会副会长，中关村科学城专精特新企业党建联盟会长等。

深耕网络安全领域二十余年，长期从事网络安全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管理工作，致力于安全管理与安全防护体系构建、安全大数据分析、云安全、AI安全、国产化等领域的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先后承担十余项科技部、发改委、工信部的相关课题研究工作，所负责的项目覆盖下一代网络、国产化、大数据、云安全、安全云服务等多个领域，共获得九项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和五项社会科技奖。

荣获“第六届北京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海淀区优秀党务工作者”、第一届“感动海淀巾帼榜样”、工信部首批网络安全创新创业导师领军企业家导师、首届安全可信创业领军人物等荣誉称号。

李雪莹女士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李雪莹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18,8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二：章羽先生简历

章羽，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年4月至2021年1月任华融公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1月任中电产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经理；2022年2月至2025年6月任中杭之江（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7月至今任中电产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章羽先生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章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三：孔继阳先生简历

孔继阳，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曾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茶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16年1月至今任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历任北京融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1年12月至2025年5月任湖北泰跃卫星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孔继阳先生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孔继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5,4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四：蒋庆哲先生简历

蒋庆哲，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1997年至2002年在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获得博士学位。1982年开始，先后担任华东石油学院炼制系教师、华东石油学院北京研究生部教师、石油大学（北京）教师，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1988年至1991年历任团中央学校部干部、全国学联副秘书长；1991年至1994年历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工处副处长、学工处长、化工系主任；1994年至2005年任校党委副书记；2005年至2016年任校党委书记；2016年至2022年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书记。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国际碳中和经济研究院院长、中国石油企业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乡村发展协会副会长。蒋庆哲先生于2022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2年11月至2025年12月，担任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庆哲先生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未超过3家，连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未超过六年；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蒋庆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五：杨隽萍女士简历

杨隽萍，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后，注册会计师。2008年4月至今在浙江理工大学会计系任职，现任浙江理工大学会计专硕MPAcc办公室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2018年6月至2024年6月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2023年6月曾任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2025年11月曾任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7月至今任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隽萍女士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未超过3家；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杨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六：蒋展女士简历

蒋展，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EED学术主任。2006年至2007年曾任美国爱荷华大学讲师；2008年至2011年曾任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管理学院助理教授；2011年至2016年曾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助理教授；2016年至2019年曾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教授；2019年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2024年至今任中国利郎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234.HK）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加入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2024年至今，历任上海国际信托监事、顾问；2025年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上海国际并购研究中心理事。2026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展女士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未超过3家；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蒋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七：吴亚飚先生简历

吴亚飚，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算机系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学士学位。199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总工程师及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2025年12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作为项目负责人和核心研发人员，承担及参与了十余项国家部委科研及产业化项目。其中，作为“信息审计系统”核心研发人员，获得北京市1999年科技进步三等奖；作为“NGFW2000”项目负责人，获得北京市2000年科技进步三等奖；作为“面向互联网开放环境的重要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核心研发人员，获得2017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吴亚飚先生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股东，吴亚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01,061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7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皓国际”）

●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立信中联的相关情况，考虑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推进需要，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同时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及工作衔接，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决定更换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履行邀请投标的选聘程序，德皓国际以综合得分最高分中标。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中联进行了沟通，立信中联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对此无异议。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皓国际成立于2008年12月8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首席合伙人为赵焕琪。

截至2025年末，德皓国际合伙人72人，注册会计师29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5人。

德皓国际2025年收入总额为40,109.58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32,890.8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8,700.69万元（以上均为经审计收入）。

2025年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12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皓国际上年度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与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行政处罚2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截至2026年7月31日，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行政处罚3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陈勇先生，200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德皓国际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3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6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1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2家，具有丰富的证券审计及咨询服务经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娟娟女士，2015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8月开始在德皓国际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2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1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剑锋先生，2015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9月开始在德皓国际执业，拟从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2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2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1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德皓国际审计服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德皓国际为本公司提供2026年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服务的费用合计为135万元，其中财务会计报告审计费用为80万元，内部控制及其他专项审计费用为55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立信中联已连续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立信中联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立信中联在担任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感谢。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立信中联的相关情况，考虑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推进需要，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同时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及工作衔接，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决定更换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履行邀请投标的选聘程序，德皓国际以综合得分最高分中标。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进行了沟通，立信中联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对此无异议。由于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要求，适时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德皓国际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及执业规范要求，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德皓国际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8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博敏路3号博敏电子创芯智造园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9日

至2026年10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3.01	徐缓	√
3.02	谢小梅	√
3.03	刘远程	√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4.01	苏武俊	√
4.02	汪志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2026年9月29日、2026年10月1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徐缓先生、谢小梅女士、谢建中先生、刘燕平女士、刘远程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36	博敏电子	2026/10/23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9:0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博敏路3号博敏电子创芯智造园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办理登记；如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如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务必在其上注明“博敏电子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并留有效联系方式；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6日下午17:0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会不发礼品。

联系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博敏路3号博敏电子创芯智造园
会议联系人：刘佳杰
电话：0753-2329896
传真：0753-2329836
邮编：514768
邮箱：BM@bominelec.com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报酬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徐缓	
3.02	谢小梅	
3.03	刘远程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4.01	苏武俊	
4.02	汪志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6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10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徐缓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已于2026年7月7日披露，并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

鉴于前任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情况，考虑公司业务经营及本次发行项目推进需要，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本次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曹玮、邹阳；变更后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陈勇、谢娟娟。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7）。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9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